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2007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16/2021_2022__E9_A6_96_E9_83_BD_E7_BB_8F_E6_c73_116366.htm

一、培养目标：我校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是要培养出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在本学科内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教学工作、经济管理或独立担负专门技术工作能力的德才兼备的人才。

二、报考条件：1.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品德良好、遵纪守法、勤奋学习、决心为社会主义现代化服务。2.国家承认学历的大学本科应届毕业生或大学本科毕业的非应届毕业生，且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合格（有大学英语四级证书或大学英语四级成绩425分以上）。3.身体健康，年龄不超过四十周岁。

三、报名：报名时间：10月10日 - 31日网上报名，11月10日 - 14日到各报名点现场摄像。摄像地点：由各省市招办指定，北京地区考生在我校摄像。

四、考试：考试时间：2007年1月20 - 21日。考试科目：政治、外国语、基础课、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其中前4门考试在初试中进行，专业课考试在复试中进行。根据教育部规定，政治、外国语满分为100分，基础课（我校大部分专业为统考数学）和专业基础课（我校大部分专业为校内统考经济学）满分为150分。内容详见各专业目录。

五、复试 报考各学科专业的考生均需复试。复试内容包括：（1）资审、笔试专业综合；（2）考查考生的外语口语及听力能力；（3）考查考生的专业基础和综合素质；（4）体格检查。复试采用笔试和口试相结合的方式。由于初试中不包括与专业相关度高且体现招生专业特色的专业课考试

，复试成为招生录取至关重要的环节，在招生录取中占有较大的权重。复试时间、地点及参加复试人员由我校研招办另行通知。六、录取：根据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确保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进行录取。七、招生录取全过程受我校纪检委的监督检查，监察电话：65976213。八、学习期限：脱产攻读硕士学位的研究生学习年限三年。符合相关条件的优秀学生可申请提前一年毕业。九、学习期间待遇：学习期间待遇，现按国家教财学（94）50号文件及补充规定办理。十、分配：脱产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毕业生，除委托生和定向生外，根据国家建设的需要和学以致用原则，经过双向选择由北京市统一派遣。注：1.我校今年规模计划暂定为640名，其中国家计划数最终以教育部下达的指标为准。2.全国招生，自主择业。电话：（010）65976356 传真：（010）65976356 邮政编码：100026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金台里二号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校内地址：1号楼227室 E-mail：yjsb@cueb.edu.cn 注：请从“下载专区 - 招生”处查看下载2006年录取人数表及2007年招生计划表。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